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诚信承诺书

为强化行业自律，规范执业行为，维护行业秩序，提高安全评价、检测检验服务水平和质量，现作出以下承诺：

一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秉持公正、科学、诚信的原则，开展安全评价、检测检验活动。

二、不出具虚假、失实、存在重大疏漏的安全评价报告、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报告，并对作出的安全评价和检测检验结果负责。

三、不超出资质认可业务范围从事法定的安全评价、检测检验活动，不出租、出借安全评价检测检验资质证书。

四、严格资格条件管理，配备具备相应资质及专业能力的安全评价、检验检测从业人员。

五、依法与委托方签订技术服务合同，保守委托方涉及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。

六、如实记录过程控制、现场勘验和检测检验等情况，规范内部管理制度和安全评价过程控制体系。

七、按照规定及时在本机构网站上公开完成的法定安全评价报告、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报告相关信息及现场勘验图像影像。

八、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社会公众的监督。

承诺机构名称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4年3月29日